

证券代码：836802

证券简称：天纳节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

荐

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张方质押 2,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8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238,3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61,7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江苏松能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良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张方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监事会主席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790,450 股、12.20%

股份限售情况：2,328,750 股、10.18%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700,000 股、11.8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1、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股东张方以其持有公司股权 2,000,000 股质押给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权中 1,72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75,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江苏松能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特克诺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向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人民币 4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归还，对应的股权质押也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解除。

2、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股东张方以其持有公司股权 2,000,000 股质押给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权中 1,72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75,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江苏松能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人民币 28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归还，对应的股权质押也于 2019 年 1 月 7 日解除。

3、2019 年 1 月 9 日，公司股东张方以其持有公司股权 2,000,000 股质押给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权中 1,658,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42,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江苏松能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人民币 28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归还，对应的股权质押也于 2020 年 1 月 7 日解除。

4、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股东张方以其持有公司股权 2,700,000 股质押给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权中 2,238,3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61,7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为江苏松能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常州钟楼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的人民币 26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贷款已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归还，对应的股权质押也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解除。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中国结算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江苏天纳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